

公开市场操作连续暂停14日，市场利率不升反降——

春节前后流动性无须担忧

本报记者 陈果静

2月12日，中国人民银行连续第14个交易日暂停了公开市场操作。2月11日，央行有关负责人表示，考虑到金融机构有序使用“临时准备金动用安排（CRA）”和财政支出可吸收春节前现金投放等因素的影响，为维护银行体系流动性合理稳定，不开展公开市场操作。

在央行连续暂停公开市场操作之时，货币市场利率不升反降，这得益于公开市场操作打好了“提前量”。每年春节前后，人们对现金的需求量明显增大，同时叠加缴准、缴税等季节性因素，流动性平稳“过节”并非易事。

2018年，央行流动性管理更具前瞻性，动用“组合拳”“护航”春节前后的流动性。同时，央行创设了“临时准备金动用安排（CRA）”。从1月中旬起，全国性商业银行陆续开始使用期限为30天的临时准备金动用安排（CRA）。央行披露的数据显示，目前CRA使用已达高峰，累计释放临时流动性近2万亿元，满足了春节前现金投放的需要。

另一有利于流动性保持合理稳定的因素是，1月25日普惠金融定向降准落地。

□ 央行创设了“临时准备金动用安排（CRA）”。从1月中旬起，全国性商业银行陆续开始使用期限为30天的临时准备金动用安排，累计释放临时流动性近2万亿元

□ 各家机构节前资金已安排妥当，后续逆回购到期量逐步减少，回笼压力也有所降低，节前资金面无忧。节后现金回流与临时准备金额度到期对冲，流动性供需格局继续向好

这一定向降准释放了约4500亿元流动性，在支持金融机构发展普惠金融业务的同时，有效补充了银行体系中长期流动性。此外，央行还开展了中期借贷便利操作（MLF）3980亿元，开展抵押补充贷款操作（PSL）1263亿元，对冲到

期后净投放中长期流动性1805亿元。“考虑到上述工具可多维度补充流动性，加之1月末和春节前财政支出力度较大，因此1月25日以来央行未开展逆回购操作，保持了流动性合理稳定。”央行公开市场业务操作室负责人表示，虽然春节后将迎来中期借贷便利

（MLF）到期、临时准备金动用安排（CRA）到期和2月份税期，但由于金融机构CRA到期节奏与现金回笼大体匹配，二者可以基本对冲。

观察2月份以来的货币市场利率也能够发现，在央行连续暂停公开市场操作的情况下，市场利率不升反降。2月份以来，银行间市场质押式回购利率各期限品种均有所下行，1天期品种和7天期品种分别在2.6%和2.8%左右平稳运行，市场流动性预期稳定。

“资金面稳如泰山。”海通证券首席宏观分析师姜超认为，春节前后资金面

将总体平稳。各家机构节前资金已安排妥当，后续逆回购到期量逐步减少，回笼压力也有所降低，节前资金面无忧。

2018年中国人民银行工作会议提出，保持银行体系流动性合理稳定。中信证券固定收益首席研究员明明认为，这要求央行通过公开市场操作等数量型货币政策工具调节市场流动性时，将更加关注“削峰填谷”的灵活性和精准性，这需要央行加强对市场流动性水平的监测和研判，组合配合使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

央行公开市场业务操作室负责人表示，节前节后人民银行将继续灵活搭配工具组合，维护流动性合理稳定。一是继续开展MLF操作补充中长期流动性，适当加大增量；二是适时开展逆回购操作，合理搭配期限组合补充流动性，提高跨季资金供应比重，维护银行体系流动性合理稳定和货币市场平稳运行。

姜超认为，节后现金回流与临时准备金额度到期对冲，公开市场回笼量少，超储率不会出现大幅下行，流动性供需格局继续向好，货币利率或持续位于低位。

近期，部分上市公司业绩“地雷”不断，内控问题频仍——

公司治理还需补齐制度短板

经济日报·中国经济网记者 温济聪

热点聚焦

近期，部分上市公司发布的业绩预告频频变脸。其中，有部分上市公司财报存在“洗澡”行为，与上市公司股东掏空公司、关联交易、输送利益等行为颇有关系，也与缺乏优秀职业经理人、没有理清所有权和经营权边界相关。对此，应强化上市公司治理，尽快补齐制度短板



獐子岛的扇贝又“跑”了，皇台酒业库存酒莫名其妙蒸发大半，乐视网巨亏116亿元，前三季度还盈利的ST保千里转眼就变成了亏损还数不清……近期，部分上市公司业绩“地雷”不断，股价大跌，严重损害了中小投资者利益。究其原因，不乏有公司财报“洗澡”暗流涌动、大股东关联交易输送利益以及职业经理人缺乏等。对此，业内人士表示，应强化上市公司治理，补齐制度短板。

拆穿“洗澡”行为 挤掉财报水分

近期，部分上市公司发布的业绩预告频频变脸，或存在“洗澡”行为。财报水分怎么挤？如何完善相关治理？举例来看，在乐视网116亿元巨亏中，其主要亏损来自对贾跃亭等关联方应收账款和长期资产的风险计提与减值，坏账计提和资产减值部分高达79亿元，但经营性亏损仅为20.4亿元；同时，被停产牵制的湖北宜化巨亏中，资产减值损失也占据一定比重。

北京理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副教授张永冀表示，部分A股上市公司财报存在“洗澡”行为，在一定程度上与A股暂停上市的规则有关。根据规定，连续两年亏损，戴上*ST的帽子，第三年亏损就会面临暂停上市的风险。这就导致上市公司往往采取“一二一”（盈利一年、亏损两年）的节奏，在亏损的两年中，通过计提大量的资产减值一次亏够，从而为下一年盈利创造条件。这种行为会让会计数据失真，削弱了上市公司财务数据权威性，伤害了上市公司的信誉，进而导致投资者对市场的不信

任。“只有详细地调研才能有效辨别上市公司财务报表里的水分。”川财证券金融行业分析师杨欧雯表示，通常来讲，当遇到收入、利润以及现金流异常的时候，要在公司商业模式、经营或管理上找到合理的解释，比如在财务年度中公司的产品成本、价格、业务模式、管理有什么变化，或者行业产业政策、监管、竞争等外部环境出现了什么变化，等等。除了利用公司自身披露的数据以及调研信息对公司财务状况开展分析外，还可以利用第三方数据对其变化作出印证。

“近两年，市场监管不断强化，尤其是打击信息造假已取得明显成效。”武汉科技大学金融证券研究所所长董登新认为，证监会不仅加大了IPO信息真实性审核，而且也加大了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监管，并要求审计及保荐人各负其责，承担连带法律责任。强监管已产生了较大的威慑作用，随着监管的进一步强化，有望压缩上市公司财报“洗澡”的空间。

管控一股独大 防范利益输送

除了财务“洗澡”，大股东掏空公司、关联交易、输送利益等行为也屡有发生，公司内控形同虚设。怎样规范公司运作，避免控股股东任性而为？

业内专家表示，关联交易、利益输送、一股独大等现象反映了公司治理结构中股权结构的不合理，以及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的法律法规不健全。由于控股股东或大股东拥有绝对股权和控制地位，可以通过股权融资、关联交易、资金占用甚至关联担保等形式完成利益输

送，增大了经营风险，且损害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这需要从分散权力和制度建设两方面监管和防治违规行为。”杨欧雯表示，在分散权力方面，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制衡控股股东。独立董事需要在管理人和股东利益冲突时协助保持董事会的独立性，避免控股股东一股独大侵害中小股东利益，以及通过关联交易等手段为己牟利。在制度建设方面，一方面要从公司内部加强公司管理制度、合规风险控制建设，通过公开透明的组织架构和信息披露杜绝权力获益方的暗箱操作；另一方面，从市场监管等外部措施倒逼企业内部整改，通过完善信息披露制度、加强管理层行为监管、加大违规行为惩治等手段防止利益输送。

“一股独大，有两种情况。”张永冀表示，国企的一股独大，需要实行混改，这需要制度和政策的支持。民企的一股独大，可以通过市场定价来实现。一般来说，股权过于集中的民企上市公司，二级市场会给予其较低的定价，因为股权集中下的风险较高。对此，大股东可以通过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给管理层、员工团队一定奖励，将全员利益与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绑定在一起。虽然股权比例下降，但总价值却提升了。近年来，民营上市公司在这方面的激励力度相当大，整体上呈现出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下降的趋势。随着股东制衡机制发挥作用，相关风险也将降低。

完善公司治理 培育职业经理人

当前，部分上市公司经营能力低下，长期盈利不佳，这与缺少优秀职业经

理人、没有理清所有权和经营权的边界、企业经营“人治”色彩浓厚不无关系。

“职业经理人更多存在于股权分散、无实际控制人的上市公司中，像万科、平安、美的等有优秀职业经理人的上市公司在A股并不多见。更多是大股东直接兼任董事长和总经理。我国上市公司职业经理阶层发育不够完善。”张永冀直言。

有关专家表示，现代企业经营管理十分复杂，需要经营管理执行权的专业化运作，推行职业经理人制度，核心是确定和落实职业经理人的权力，这样可以让公司治理更加完善。现在许多上市公司，形式上建立了法人治理结构，但是董事会特别是董事长大都混行使出资人代表权力和经营管理者权力，经营决策权和执行落实权没有明确分开，权力不能形成制约，造成在公司治理过程中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时有发生。目前，我国职业经理人市场制度和职业操守制度、私有产权的法律保护制度、商业机密保护制度等都尚不健全。制度的缺失直接造成了职业经理人与所有者的权益纠纷难以有效解决，也阻碍了我国职业经理人的健康发展。

“在培养职业经理人以上，一方面要完善法律法规，明确上市公司管理层的权利和义务，创造适合职业经理人成长的土壤；另一方面要构建良好的竞争环境，提高公司内部、行业内公司间人才流动的速度，合理的薪酬机制和有效的人才流动能够促使更多的优秀职业经理人脱颖而出。”杨欧雯表示。

“好的企业家和职业经理人都是在实践中培养出来的，不会一蹴而就。经济大国一定要有更多的创业者和企业家，经济强国更需要有一批伟大企业家和职业经理人的贡献。”董登新表示。

近日，中国保监会发布《保险经纪人监管规定》和《保险公估人监管规定》，并于今年5月1日起实施。“新规旨在进一步规范保险经纪业务，维护投保人、被保险人、受益人合法权益。”保监会相关负责人表示。

据介绍，《保险经纪人监管规定》有四方面突出特点：一是完善市场准入退出；二是对已取消许可的事项实行有效管理；三是促进专业化和规范化经营；四是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保险公估人监管规定》主要内容包括经营条件、经营规则、市场退出、行业自律等，明确了经营保险公估业务备案要求和程序，规范了保险公估从业人员的执业要求，并在强化自律管理、严格法律责任等方面作出了新制度安排。

保监会中介监管部副巡视员施强表示，制度建设既是前期清理整顿、化解风险的成果，也是正本清源、深化改革的过程。随着近年来保险中介行业主体增多，行业在快速发展的同时，也出现了一些乱象。对此，2014年初至2016年初，保监会对保险中介监管开展了历史上规模最大、幅度最广、动员全行业参与的保险中介市场清理整顿工作。

“此次出台两项新规，将助力实现从过去管机构、管批设到将来管人、管行为的转变，这是保险中介发展与监管的顶层设计。”保监会相关负责人表示，目前保监会总体思路是以保险法为统领，针对保险中介市场的三种人、三类业务分门别类制定保险代理人、保险经纪人、保险公估人的监管规定，提高规章的统筹性。据悉，保险代理人监管规定还将进一步修订完善。

值得关注的是，在市场准入、退出方面，《保险经纪人监管规定》优化“保险经纪业务许可”流程，强化对保险经纪公司股东的审查，并从自愿退出、强制退出、许可证延续等方面完善了市场退出制度。

有市场分析指出，此举进一步规范了保险经纪业务，有助于清退无业务的空壳公司，维护各方合法权益，加快实现从“主要管机构”到“重点管业务”的转变。

《保险公估人监管规定》则是重点强化事中事后监管，要求已完成备案的保险公估机构持续符合《资产评估法》及《保险公估人监管规定》有关规定，实行保险公估机构年度报告制度；强化保险公估机构的管控责任，要求其对有风险隐患的分支机构采取整改、停业、撤销等措施。

“监管层以保险中介市场清理整顿为抓手，规范经营秩序，对违规行为加大处罚力度，这将力促保险中介市场监管改革。”业内人士表示。

据悉，截至2017年第三季度，全国共有保险中介集团5家，全国性保险代理公司223家，区域性保险代理公司1549家，保险经纪公司483家，保险公估公司336家，全国银行类保险兼业代理机构1936家，开展相互代理的保险机构法人机构57家。

让纳税人多走网路少走马路

厦门湖里区国地税推“一人一窗一机”项目

本报讯 记者薛志伟 杨阳腾报道：为深化“放管服”政策，厦门市湖里区国税局、地税局通力合作，在共建联合办税服务厅的基础上，进一步整合办税资源，集成办税模式，协力推进“一人一窗一机”办税服务项目。双方通过互相开放信息关口、互相授权等方式，打破了国地税之间的信息壁垒，真正实现让纳税人享受到“进一家门、取一个号、到一个窗、办两家事”的办税便利。

据了解，当地国税、地税等部门于去年8月份建成厦门市首个国地税联合办税服务厅。在业务上，全面打通国地税信息互联，推动“网络互通、权限互授”，前台办税人员可在一台电脑上同时登录国税、地税征管业务处理系统，成功实现在一台电脑上办理包含税务登记信息补录、纳税申报等在内的全部国税、地税涉税事项，实现“一人一窗一机”。在资源共享上，国地税联合制定服务厅前台工作人员学习计划，确保每个前台人员都能做好国地税业务，引导纳税人“多走网路，少走马路”。

据悉，随着联合办税厅影响力不断提高，“一人一窗一机”办税服务项目充分发挥了聚合效应。截至去年底，联合办税厅共为77136户次企业办理国地税业务数10万余笔，征收增值税1.04亿元，个人所得税715.02万元。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关于换发外资银行《营业执照》的公告

下列机构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同意换发《营业执照》，现予以公告。

三菱东京日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Bank of Tokyo-Mitsubishi UFJ (China),Ltd. Shanghai Branch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X072045403
证照编号:00000002201801110038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营业场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233号汇亚大厦20楼2002-2008单元、21楼、23楼2304-2308单元
负责人:松枝秀和(HIDEKAZU MATSUEDA)
成立日期:2007年06月28日
营业期限:2007年06月28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在下列范围内经营全部外汇业务以及对除中国境内公民以外客户的人民币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买卖股票以外的其他外币有价证券;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办理国内外结算;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代理保险;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提供资信调查和咨询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发证机关: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发证日期:2018年01月11日